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在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和初步设计时均有考虑。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是：

1.1.1 110kV 万河线线路工程：线路全长约 11.72km，其中双回架空线路 8.72km、电缆线路 3.0km；

1.1.2 110kV 辛西线线路工程：线路全长约 19.02km，其中双回架空线路 14.32km、电缆线路 4.7km。

本项目为输变电工程，工程范围不涉及《山东省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年）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环评和初步设计时的环境保护投资概算为 20 万元。

#### 1.2 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要求施工单位严格落实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在《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电力分公司 110kV 万河线、辛西线电力线路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东环辐表审〔2018〕17 号）中对该工程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全部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2019 年 9 月，建设单位电力分公司委托山东易川环境检测有

限公司承担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

2019年9月11日，山东易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110kV万河线和辛西线全线分别进行了现场监测和调查工作。

2019年9月25日，电力分公司组织了该建设项目环保验收评审会，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测中心和东营市生态环境局的3位专家对该项目进行现场验收和验收报告评审。

## 2 环境措施的落实情况

### 3.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3.1.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电力分公司建立健全了一系列HSE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单位环保责任。QHSE管理科设置专职管理人员负责环保工作，各三级单位也设置了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基建工程管理中心成立项目组，与项目属地单位负有环保监管主体责任。为了贯彻执行各项环保法规，落实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的环保措施，项目组定期检查施工中环保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 3.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了提高对重大事故和险情的应急救援处理能力，确保在发生事故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或减少环境污染，公司建立了《电力分公司 电力服务中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各三级单位编制了应急处置方案，组织相关职工进行了应急培训，定期组织演练。

### 3.1.3 环境监测和调查计划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工程投产后，在工程正常运行工况条件下，应对工程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噪声进行一次监测。9月11日，山东易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已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监测。项目建设未新增占地，无其他生态调查。

检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双回架空线路衰减断面工频电场强度范围为（1.010~548.2）V/m，工频磁感应强度范围为（0.0563~1.111） $\mu$ T；地下电缆衰减断面处的工频电场强度范围为（0.140~0.569）V/m，工频磁感应强度范围为（0.0211~0.1333） $\mu$ T；线路周围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强度范围为（27.67~204.7）V/m，工频磁感应强度范围为（0.0266~0.2416） $\mu$ T。均小于标准《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电场强度4000V/m和磁感应强度100 $\mu$ T）。本工程调查范围内敏感目标处的昼间噪声监测结果范围为（47.2~53.7）dB(A)，夜间噪声范围为（41.2~45.7）dB(A)，低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2类标准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

## 3.2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3.2.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 1. 生态环境影响

根据验收调查表，本工程生态环境调查范围不涉及《山东省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年）》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工程施工期避开在雨季开展作业，施工产生所有废水、雨水集中收集，用于洒水降尘，不外排。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了恢复。运行期，输电线路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 2. 电磁环境影响

检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双回架空线路衰减断面工频电场强度范围为（1.010~548.2）V/m，工频磁感应强度范围为（0.0563~1.111） $\mu$ T；地下电缆衰减断面处的工频电场强度范围为（0.140~0.569）V/m，工频磁感应强度范围为（0.0211~0.1333） $\mu$ T；线路周围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强度范围为（27.67~204.7）V/m，工频磁感应强度范围为（0.0266~0.2416） $\mu$ T。均小于标准《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电场强度4000V/m和磁感应强度100 $\mu$ T）。

## 3. 水环境影响

施工期，在施工区设置了沉淀池，施工废水等经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混凝土养护和砌砖的保湿；运行期，不产生生活污水。本工程对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 4. 声环境影响

由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调查范围内敏感目标处的昼间

噪声监测结果范围为 (47.2~53.7) dB(A)，夜间噪声范围为 (41.2~45.7) dB(A)，低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的 2 类标准限值 (昼间 60dB (A)，夜间 50dB (A))。

## 5. 固废及危废影响

施工期，施工区设置了临时垃圾收集箱，对施工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实行分类收集，及时进行了清运。本工程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工程不产生危险废物。

## 3.3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3.3.1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

### 3.3.2 其他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措施。

## 4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不需要整改。

电力分公司QHSE管理科

2019.9.25

